

## 创建国家卫生城市

——中山 20 世纪 90 年代的一次全民总动员

□黄春华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在中山生活过的人，都会对创建国家卫生城市这一场轰轰烈烈的全民行动留下深刻印象，它改变了中山的市容市貌，也改变了中山市民的许多观念意识，为中山成为宜居城市奠定了基础。

### 一、全民齐动员 全城同心创

中山创建国家卫生城市（下文有部分用语简称为“创建”）始于 1990 年。那时，中山已升格地级市 3 年，而且刚刚获评“广东省卫生城市”，但许多市民的观念意识和行为习惯等仍然未与城市生活相适应，城市建设、管理水平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在当年的第七次市长办公会议上，“创建”工作成为了主要议题之一。根据全国城市卫生检查评比标准，中山决定分两步走，第一步是在 1992 年成为全国 250 多个地级市中的十佳卫生城市；第二步是再奋斗 3 年，争取在 1995 年再上新台阶，成为国家卫生城市。

1991 年年底，中山市成立了创建国家卫生城市领导小组和城市管理委员会，市长汤炳权亲自挂帅担任负责人，分管城建、卫生的两位副市长分别担任这两个机构的副职，与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下文简称“爱卫会”）形成“三位一体”的格局，3 个机构的办公室合署办公，组成了中山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的组织领导和指挥体系。各区办事处也相应成立了机构，形成了“创建”、城管、“爱卫”的网络。

经过一年多的努力，在 1992 年 12 月 22 日，中山被评为“全国地级市十佳卫生城市”，这标志着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真正进入了攻坚克难的第二阶段。但事实上，在第一阶段胜利在望之时，即 1992 年的第一季度，各项战略性布局已风风火火地开展起来。

1992 年 3 月 20 日，汤炳权市长主持召开了“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城管会、爱卫会联席会议，并在会上再次强调了“创建”活动的真正目标和意义，是促进广大市民素质的提高，促进城乡环境卫生面貌的改变，促进城市管理建章立制的完善。统一了认识，大家众志成城。3 月 31 日，中山市召开了 1000 多人参加的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动员大会，会上，10 个区办事处和 15 个职能部门与市政府签订了创建工作责任书，立下了军令状。

从此，中山进入了从市、区、街道、家庭到个人全城投入的状态，创建氛围浓厚，每年有主题、有重点，月月逐浪高。1992 年，是开展创全国十佳城市的突围战之年；1993 年，是“巩固灭鼠、灭蚊、灭蝇达标年”，中山如期实现了目标，获得了国家卫生城市的评比入场券；1994 年 9 月，中山市政府召开整治城乡环境“脏乱差”大会，从细节上着手改善城市卫生环境，同时改变市民的不良行为习惯。1995 年 3 月，中山召开“人人动手齐参与，整治城区脏乱差”新闻发布会，发动全市市民向“脏乱差”宣战；4 月是“爱国卫生运动月”，除“四害”再起高潮；5 月，中山市政府召开全市迎接国家卫生城市考核验收动员大会，2000 多人参会，全城“创建”热情空前高涨。

正如中山市领导层所预期，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活动大大提高了市民的卫生意识。到 1994 年上半年，中山已兴建了 300 多座垃圾屋，完全取代了过去臭气熏天的垃圾桶，居民们习惯了在规定时间内倒垃圾，而且自行先用垃圾袋封装好。1994 年 11 月，广东省人民政府在中山市召开了“南粤杯”和“岭南杯”竞赛暨整治城镇脏、乱、差现场会，中山市喜捧双杯，省长朱森林在大会上高度评价中山市的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效能管理为全省树立了榜样。针对其他一些城市老是为解决不了垃圾桶的卫生问题而找理由，他以中山的正面典型驳斥道：“由于管理不好，摆放垃圾桶的地方，常常是最脏的地方。这种情况，一定要改变”。

市民对城市环境卫生的关心已上升到了“中山是我家”的高度，大家勇于对不文明现象说不，仅仅在 1994 年，市民向政府反映环境卫生问题的来信来访就达到 2065 宗，这些投诉，

都得到了基本的解决。能形成这种人人关心、人人参与的良好局面，得益于政府多年来的着力培育，包括利用媒体进行大规模的宣传，在各级城管办和新闻单位设立投诉电话，在电视台不定期制作“巡城马”“回音壁”等节目，为市民开通向政府部门反映环境卫生热点难点问题有效渠道。

当年全民“创建”的氛围着实给人热火朝天之感。每年的爱国卫生运动月活动，都能看到数万干部群众大搞环境卫生，清理卫生死角；为了解决一些顽疾问题，各级部门经常发动攻坚战式的“大兵团”作战。如在 1994 年 9 月，中山市政府专门部署，掀起了由各级党政一把手亲自抓公路净化、绿化、美化“三化”建设的高潮。市长带队，主管公路建设、城乡建设、卫生工作的 3 位副市长，以及各职能部门负责人沿线检查公路，现场办公，敲定整治方案，各沿线镇区纷纷行动，拆除公路两旁的违章建筑物，搬走占道堆放物品，清除垃圾泥头，强化公路“三化”建设和管理，一批“老大难”问题迎刃而解。如三乡镇根据公路沿线长，路边垃圾多，违章摆卖多，破旧棚架多的特点，把相关区域分成 5 个片，组成 5 个工作组，开展既是突击也是根治式的整治行动，拆除违章棚屋 100 多间，搬走 12 辆长期占道停放的“僵尸车”，对 17 公里长的公路两旁的杂草、余泥进行清除、平整，增设绿化带，投入数百万元扩宽改造与珠海市的交界入口。东升镇针对 105 国道沿线修理行业占道经营严重，广告牌混乱等情况，组织了 300 多人的工作队，连续 5 天 5 夜对公路沿线进行地毯式的清理行动，出动铲车、吊车，搬走一大批占道堆放物品，拆除违章建筑 60 多间，对辖区内 8 公里的公路绿化重新规划和施工，沿线面貌焕然一新。在这大规模的全城“创建”行动中，中山市下大决心整治了各公路沿线在“三化”方面的历史遗留问题，实现了由城区向镇区的辐射，全面开花地改善了环境卫生和城市面貌。

## 二、抓建章立制 以法规治城

无规矩不能成方圆，科学的城市管理之道在于建章立制，也在于规章制度的严明执行。

为适应现代化城市管理的需要，中山市政府从 1984 年撤县建市初期起，就针对当时城市基础比较薄弱的实际，制订了城市建设的总体规划，此后，在 1992 年编制了《1992—2010 年中山市总体规划及中心城区总体规划》，并严格按照规划进行城市建设，同时，把城市管理摆在重要位置。此外，中山市还先后制定了“门前三包”责任制，垃圾清运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制订了治沙（建筑沙石堆放）、治水（路面积水、冷气机滴水）、治线（空间各种乱架导线）、治墙（拆治旧围墙）、治灯（治理街灯）的“五治”规定和以整治商业秩序为主的“退商还路”工作方案，还制订了《中山市城区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中山市生产销售燃放烟花爆竹管理暂行规定》《关于城区禁止养狗的规定》等 20 多个规章，使城市管理逐步走上有序可循的轨道。

规矩定下了，执行是关键。

为保证一系列管理规章的落实，中山建立健全了各个专业队伍，并根据工作的需要，不断予以充实加强。在此方面，中山是下了重本的。至 1995 年，整支城市保洁、维护和管理队伍多达 4000 余人，其中，市环卫队伍 645 人，各区保洁员队伍 304 人，垃圾屋管理队伍 192 人，“门前三包”管理队伍 401 人，城市管理监察队伍 370 人，市政维修队伍 1200 人，园林管理队伍 1000 多人，市、区两级除“四害”队伍 56 人。

能否高质量地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和垃圾清运改革制度，关系到能否从细节上全面提升城市的环境卫生水平。当时中山市城区的硬件条件不错，马路街道水泥硬底化达 100%，下水道系统成网，渠口安装曲管和防蚊闸装置，道路下水设施综合完好率达 92.5%，路灯设施完好率达 99.3%，亮灯率达 98.4%，这些，为高质量提高保洁水平提供了很好的基础条件。于是，中山以高标准要求，马路按主次道分级保洁：繁华闹市的路段每天保洁 3 次，一般马路每天保洁 2 次，由市环卫处负责；内街保洁每天不少于 2 次，由区保洁队负责。为进一步加强保洁工作，1987 年中山市实施了指令性的“门前三包”责任制，由马路两旁的单位出

资雇请专职“三包”员随脏随扫，单位“门前三包”覆盖率达100%。“门前三包”责任制至1995年“迎检”时已实施了9年，效果不错，街道的洁净度得到了市民和到访客人的一致称赞。1987年开始实施的垃圾清运制度，对于市民的生活习惯来说是一个较大的变革，它改变过去用垃圾桶沿街放置收集的做法，实行有偿服务与无偿服务收集清运垃圾相结合，即居民的生活垃圾由环卫处无偿收集清运，所有单位的垃圾，由市环卫处的清运服务公司有偿收集清运。而且，居民的生活垃圾先用塑料袋包装好，规定在每天上下午两个6时至9时投放入垃圾屋，由环卫工人用人力三轮车运到转运站，再用汽车运到垃圾场填埋；垃圾日产日清，处理一条龙。为了确保这次改革的成功，市政府首先做好广泛的宣传工作，一时间，“乱丢垃圾，有失人格”“人人爱干净、中山更加靓”在电视、广播里不断播出；同时，各街道居委会配合城市监察大队加强执罚工作，对屡教不改的“垃圾虫”严格按章罚款。经过3年的不懈努力，用袋封装垃圾已逐渐成为人们的习惯。经抽查，垃圾的掉包率从最初的50%降至5%以下。

20世纪90年代中山的商业最繁华地集中在老城区，车多路窄，商户占道经营较严重。借着创建国家卫生城市之势，中山出台了一系列规章制度整治交通和商业秩序，包括：取缔人力货运三轮车、手推车及不正规的低档机动车在城区行驶；限制外来营运车辆进入城区，减轻城区的交通压力；不准摩托车在城区内营运载客；规划好城区道路、内街的停车场，实行定点划位停放汽车，买卡计时收费，并规划好单双向行驶路线，摩托车和自行车不能随意停放。此外，城区外围建立多个客运停车场。动作最大的，还是实行“退商还路”，撤销“马路菜场”“马路商场”，严格规定各商户入屋入场经营，到1995年，中山城区内已没有占道经营的商户。为繁荣经济和管理好经营秩序，进入20世纪90年代以来，中山十分重视市场建设，到1995年全市市场面积已达132万多平方米，全市人均占有市场面积1.1平方米，为广东省之首。此外，工商部门通过在城外开辟专业市场，在城内兴建新市场，对原有市场进行内部挖潜，增加设施，强化管理，使之划行归市，分类摆卖，繁荣有序、文明经营，较好地解决了城区商户入场经营的问题。

在治理城市立面，美化市容方面，中山市政府也专门就清拆违章和违反管理规定的广告招牌作出了一系列的规定，组织了专项整治行动。在“创建”活动中，中山共清拆了违章广告招牌2000多个，不定期组织开展清理乱张贴的“墙上垃圾”的专项行动。如1995年的3月，各区办事处组织队伍，逐路段、逐楼宅清理“墙上垃圾”共5.7万多张，城管队伍根据乱张贴招纸上的通讯地址和通讯电话上门追查处理，并进一步采取措施，由邮电部门暂停这些查实为乱张贴的通讯电话户，根除“墙上垃圾”的产生。按照“五治”要求，中山理顺各种架空导线，拆除旧围墙和违章围墙，新建通透式围墙，维修粉饰马路两旁旧楼宇墙壁，统一安装灯光柔和的路灯，安装霓虹彩灯等，市容面貌立时改观。

许多行业的卫生管理也是“老、大、难”问题，随着规章制度的出台，加强重点行业的重点管理是把纸上一条文变成现实效果的关键。为此，中山加强行业文明卫生管理，如对建筑工地实施规范管理，要求文明施工，要求城区各建筑工地从开放式施工改变为封闭式施工，所有在建工地和待建工地要建起1.8米高的围墙。从1994年起，中山城区共建起符合要求的围墙33.7公里。此外，严格废品收购行业的管理，在城郊规划设置废品收购市场，统一管理，以减少这个行业给城区环境卫生带来的污染；进一步加强农贸市场管理，实行“净菜”上市，减少垃圾和污染；进一步加强烧腊味加工行业的管理，把分散加工点集中一处加工，统一规定加工场所的卫生要求，提高烧腊味的食品卫生质量。许多“奇难杂症”在“创建”活动中得以“医治”。在各大市场，都有一排新建的玻璃封闭式烧腊屋把旧日难以抵挡的蚊蝇等飞害彻底拒之门外，档主在空调器送出的阵阵清凉中霍霍挥刀。在创建国家卫生城市评比打分中，食档无蝇可得0.5分，但更重要的，是这种玻璃屋解决了烧腊档卫生的“老、大、难”问题。

### 三、硬件上档次 基础夯得牢

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的目的在于加快城市化进程，提高市民素质，最终达到提升生活水平之效，因此，城市设施建设是基础，是硬条件。自开展“创建”活动以来，中山市投入了20.26亿元进行城市环境卫生的硬件建设。

城市道路建设方面，1990年至1995年，中山共投入资金8.16亿元，新建、改建城区道路61公里，新建、维修人行道33.6万平方米，下水道94公里。投资2600多万元，增设路灯10509盏。仅1994年—1995年，石岐城区就新建了多条南北和东西走向的城市骨架路，其中，有投资2.2亿元，全长6.2公里、宽40米的环市西路（即105国道石岐城区过境线）；有投资近1亿元的起湾道、孙文东路、兴中道、员峰路；投资1.8亿元兴建了中山二桥、中山三桥、员峰桥3座桥，增加了城区南部、西部和北部的出入口，大大改善了城区交通。

污水河涌在“创建”活动中得到了有效的整治。中山城区内原有8条污水河涌，其中贯穿城区中心的九曲河，臭水横流，路人皆掩鼻而过，群众称之为中山的“龙须沟”。从1983年开始，中山逐步对九曲河等8条污水河涌进行覆盖，共投资4500多万元，覆盖总长近10公里，变河涌为道路和绿化带。如市政府大院门前和柏苑新村旁的绿化长廊，就是在覆盖的河涌面上建起来的，成为市民休闲散步的小花园。

垃圾粪便无害化处理、“公厕改革”等也是人人叫好的基础建设。为改变公厕落后陈旧的状况，市政府先后投资380万元，新建改建公厕58间，到1995年，中山城区共有公厕79间。这些公厕建筑装修档次较高，均为独立便器水冲式，全部采用三级化粪池。前文所述的垃圾屋、垃圾转运站分别有347间和7个，中山为此投资近200万元。投资1560万元建起的狗仔坑垃圾填埋场，占地13.4公顷。建设部专家组的评价是：“该填埋场属卫生填埋，考虑了渗滤液的截流与处理，效果较明显。填埋作业有计划分区填埋，分区筛选回收。场地绿化与综合利用较好，有一定特色。该项技术可在相同地形条件的地区推广应用。”在1991年1月第一届全国城市垃圾处理技术评估会上，中山市垃圾填埋场被国家科委社会发展科技司和建设部科技发展司评为全国垃圾处理技术的12个推广项目之一。在1994年12月，该垃圾填埋场再次被建设部评为“全国城市环境治理优秀工程”。1995年，中山抓紧筹建一个新的垃圾填埋场（老虎坑垃圾填埋场），计划投资3000万元，在旧场填满封场前，新场可投入使用。

车站是展示一个城市文明形象的窗口。中山的客运车站原来位于富华酒店对面，面积小，设施陈旧，卫生环境差，而且该区域已发展成商业旺地，难再有发展空间。从1993年起，中山投资1亿多元，新建了1座楼高10层、建筑面积2.6万平方米的设备完善、配套齐全的长途汽车站，从根本上改变了过去汽车站陈旧落后卫生差的状况。

城市绿化建设也在“创建”活动中上了新台阶，1994年，中山市被评为“全国园林绿化先进城市”。这个荣誉的获得来之不易，自1990年以来，中山投入2亿多元，大搞绿化建设，到1995年，城区绿化地率达31.3%，绿化覆盖率达35%，人均公共绿化地面积8.62平方米。这几年间，中山的城市绿化经历了从低层次向高层次，从简单化向多元化，从单纯植树造林向园林绿化方向发展。旧城区因地制宜，见缝插针搞绿化，新城区留有足够的绿化用地，连片绿化。1990年至1995年，在整治和充实逸仙湖等5个公园的基础上，中山新建了1公顷的华柏园、1.9公顷的兴中园、88公顷的紫马岭公园和10公顷的孙文纪念公园，还有32处街头小公园。到“迎检”时城区已有公园9个。其中投资1.5亿元，于1993年10月建成的紫马岭公园，是当时广东省最大的兼具城市功能和生态功能的公园之一，1994年被建设部评为“全国城市环境治理优秀工程”。开园当天，正值国庆假期，万人空巷，游人如鲫，市民们争相到此游玩，也充分感受到了“创建”活动所带来的民生实惠。

城市供水的大发展也是这个时期的民生大实惠之一。为改善城乡人民饮用水条件，中山从1980年至1995年间投资超过5.6亿多元于城市供水建设。1987年，新建了全禄水厂，8

年间进行了4期扩建工程，总投资2.4亿多元，日供水量40万吨；另外，浦鱼洋水厂日供水量6万吨，双水厂系统使城区自来水普及率达100%。为适应突飞猛进的经济形势和城市化建设，1995年中山又继续兴建一个设计日总供水量为80万吨的大丰水厂，并已投入近2亿元进行首期工程，该期工程日供水达20万吨。农村改水方面，中山从1980年至1990年的10年间，共投资1.2亿元，兴建各种不同类型、不同规模的自来水厂178间。在此基础上，再用5年上新台阶，到1995年全市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已达99.8%。

环境保护工作是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的重要一环，而兴建城市污水处理厂则是其中一个硬件指标。1991年7月，中山市政府决定建设污水处理厂，当时定下的规模为日处理污水2万吨，并购置了新西兰产的泥水分离机两套设备；在筹备建厂的同时，抓紧建设为之配套的清污水分流渠道工程。考虑到城市的不断扩大，日后污水量的不断增加，中山在建设污水处理厂过程中，也不断请有关专家进行论证。根据专家的建议，结合城市的实际，中山提出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效能管理，对城区污水处理厂项目，市政府反复审查，三改工艺流程，规模由原定的日处理能力2万吨改为10万吨（一期工程），总体规模日处理污水为30万吨，占地450亩。为加快污水处理厂建设步伐，中山决定引进境外资金，市政府批准中山市污水处理公司与嘉路华发展有限公司（香港）合作，成立中山市中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共同完成中山城区污水处理工程。到1995年6月，为该厂配套的城区内大部分分流渠道已基本完成，位于中山三桥边的中山污水处理厂首期工程已动工，通过境外筹集的1000多万美元已经到位。

#### 四、大考无悬念 专家评价高

1995年7月12日至14日、11月28日至30日，按照《国家卫生城市检查考核标准实施细则》的要求，全国爱卫会派出的考核鉴定组对中山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进行了考核鉴定。该小组以全国爱卫办副主任刘玉良为组长，成员除了全国爱卫办和中央直属机关爱卫办的官员外，还有一批专家学者，如中国农村改水技术中心的负责人、医科大学教授，以及辽宁省健康教育所所长、江苏省寄生虫病防治研究所的专家等。

考核鉴定组在中山认真听取了中山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情况汇报，观看录像并仔细查阅有关资料，然后，按照随机抽样、突出重点的原则，分组深入现场进行了逐项检查。检查的严格程度可以用吹毛求疵来形容，例如在学校、街头或进入到市民家里对学生或居民现场提问考试，了解市民对卫生常识的知晓率；突击进入随机选取的食店，用手电筒照射人们平时最易忽视的死角位置，看看有没有蟑螂屎，看厨房的卫生状况，检查抽油烟机有没有油污会滴进锅里或食物中，餐具有没有消毒，等等。通过检查，考核鉴定组认为，中山市的爱国卫生工作有着良好的基础，曾多次获得全国和省有关爱国卫生工作单项荣誉称号。特别是1992年获得全国地级市十佳卫生城市称号后，决心向国家卫生城市迈进，对城市建设和管理实施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效能管理的“三高”创建原则，进一步加强领导，建立健全机构，加强卫生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充实管理力量，广泛发动群众，采取标本兼治，以治本为主，专群结合，教育与法制相结合的办法，使城市卫生总体水平和环境质量逐步提高，“创建”工作成绩显著。通过本次考核，鉴定组认为中山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各项指标达到了《国家卫生城市检查考核实施细则》的基本要求，建议全国爱卫会在适当时候命名中山市为国家卫生城市。

考核鉴定组组长、全国爱卫办副主任刘玉良在7月的那次检查中曾盛赞中山在许多方面可以和新加坡媲美；考核鉴定组成员之一、中国除“四害”著名专家郭念恭教授认为，中山在除“四害”方面做得不错，希望能总结成理论材料加以推广交流。

当年中山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的工作是否过硬，效果如何？考核鉴定组提出的《考核鉴定意见》（下文简称《意见》）最有说服力，这些评价，也是当年中山城市建设和城市管理水平的一个存照。

## 1.爱国卫生组织管理

考核鉴定组认为，中山市委、市政府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爱国卫生工作的决定》，高度重视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把“创建”工作作为促进两个文明建设，建设侨乡经济的重大措施，作为为人民办实事和增进国内外的吸引力、凝聚力的重要手段，把“创建”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市爱卫会和创建领导小组充分发挥了统筹协调的作用，动员全社会开展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创建”工作分工明确，责任落实。

考核鉴定组充分肯定了中山市和各区办事处的爱卫会办公室的工作，认为他们基本做到了机构、编制、人员、经费、任务的五落实；各居委会有专（兼）职的爱卫工作人员，各级爱卫办经常性地开展各项卫生评比检查活动，确保了“创建”工作的全面发展。

在1995年7月全国爱卫办组织对中山市的调研检查后，中山市结合调研中提出的问题，重新研究部署了“创建”工作。考核鉴定组认为，4个多月来，城市卫生整体水平又有了新的提高。

## 2.健康教育

考核鉴定组认为，中山市有专门健康教育机构，各企事业单位配有专、兼职健康教育工作人员，健康教育网基本形成，工作有计划、有总结、有成效。

考核鉴定组对此的评价是：中山市中、小学校健康教育开课率为100%。通过访谈和考察，中、小学生健康知识及格率分别为100%、92%，知识知晓率分别为96%、88%，健康行为形成率分别为83.3%、80%；医院、工厂、街道居委会均设有卫生宣传栏、橱窗和控烟标志。中山电台、电视台、《中山报》分别开设“空中门诊”“巡城马”“卫生与健康”等专栏，坚持每日向市民群众传播防病保健、保护环境等知识，在创建卫生城市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 3.市容环境卫生

考核鉴定组认为，中山的市容环卫机构健全，按规定配足市容管理监察和环卫专业队伍；制订了《中山市城区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等地方性规定，使城市管理逐步做到有章可循。大街小巷有专人保洁，定时清扫，保洁率达98%以上。沿街单位有“门前三包”责任制；市容整洁，路面平整；城区绿化覆盖率达35%，人均绿地面积为8.62平方米，均高于标准。大街、小区绿化呈现公园化，布局合理，绿带、绿地、花草树木、雕塑小品配置得当，景观立体、优美。市区街道果皮、垃圾收集器清洁，设施完好，无蝇蛆；生活垃圾实行袋装化收集，日产日清，清运率达100%。公厕全部为水冲式，有专人管理，地面、墙壁保洁良好；即将封场的生活垃圾填埋场，有运行资料，管理较好；正在兴建的填埋场，有渗滤污水等配套的处理设施，按设计要求，投产后生活垃圾能做到卫生填埋。有粪便贮存处理设施一座。

考核鉴定组检查的3个集贸市场，均能做到分摊经营，管理较好。

## 4.环境保护

中山市政府将环境保护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有健全的环境保护机构，严格审批污染严重项目，重视工业“三废”的治理，这些，都得到了考核鉴定组的赞赏。考核鉴定组指出，近几年来，中山治理污染源238个，对污染严重的企业实行关、停、并、转、迁。8条污水沟被治理，实现雨污分流，为污水处理厂提供了输污管道。工业废水处理率为75.6%，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为66.7%，烟尘控制区达到100%，城市环境质量逐步提高。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日处理量10万吨）正在加紧施工，主要构筑物已初现轮廓。

根据中山市环境保护局提供的资料，至1995年的近几年间都未发生重大污染事故。

## 5.公共卫生

考核鉴定组对中山认真贯彻《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给予了充分肯定，认为中山各类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率、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和卫生知识培训率，以及“五病”调离率均达到标准要求；卫生监督监测工作开展比较全面，所查单位均有健全的卫生组织、完善的管理制度、工具用品消毒工作落实。

饮用水卫生方面，考核鉴定组的《意见》评价道：全禄水厂水源地卫生防护措施落实，净水工艺先进，自动化程度高，运转管理水平高，出厂水水质优良；管网末梢水质四项指标合格率达 99% 以上；二次供水水箱、水池有专人管理，加盖加锁，定期清洗消毒。所查水管水员持有有效健康证，并接受过卫生知识培训。

窗口单位方面，考核鉴定组《意见》的评价是：中山长途汽车站有健全的卫生管理组织和制度，卫生状况良好；有明显的禁烟标志；垃圾能做到日产日清，未发现蚊蝇。

## 6. 食品卫生

中山在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和“全国食品卫生示范市”活动中，认真贯彻执行《食品卫生法》，依法建立健全各种规章制度，加强食品卫生监督管理，食品卫生工作水平逐年提高，全市食品卫生质量抽检合格率为 85.6%，城区餐具抽检合格率为 87.9%，1992 年至 1995 年没发生集体性食物中毒。本次“大考”中，考核鉴定组抽检 18 家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包括大、中、小型宾馆、饭店、商店食品部、食品加工厂、单位食堂、冷饮厂、集贸市场、个体食品摊点，均有有效卫生许可证、个人健康证、培训证。所查各类食品和餐具消毒抽检化验单全部合格，未发现无标识定型包装食品和过期食品。被抽查单位内外环境整洁，垃圾处理得当；食品操作间用具整洁、定位，生熟分开，消毒设施齐备，有规范的卫生操作程序。

## 7. 传染病防治

考核鉴定组认为，中山市认真贯彻《传染病防治法》，制订了多项地方性管理实施办法，全市传染病防治工作取得明显成绩。两年来未发生甲、乙类传染病暴发疫情，城区传染病发病率低于全国平均水平，连续 4 年未发生脊椎灰质炎病例，亦无流行性出血热疫情；医院单位有门诊日志，综合医院设有腹泻门诊，未发生院内交叉感染引发的暴发疫情和死亡事故；医院法定报告传染病漏报率低于 2%（1994 年为 1.96%）。计划免疫工作比较规范，“四苗”接种率达 98% 以上，新生儿乙肝疫苗接种率保持在 90% 以上。

## 8. 城区除“四害”

考核鉴定组还高度评价了中山的除“四害”工作，认为中山在此方面组织健全，网络完善，分工明确，责任和经费落实，密度监测数据齐全，并有较完善的巩固措施；在除“四害”工作中，坚持综合防治方针，先后于 1988 年、1993 年通过省级灭鼠、灭蚊、灭蝇的达标考核，灭蟑螂工作亦列入了日程。

此次检查，考核鉴定组共在粮库、糖果厂、食品厂布粉板 330 块，其中阳性粉板 3 块，阳性率为 0.91%；检查约 500 米的居民区街道，0.25 平方公里居民小区，居民住房 174 间，居民厨房 58 处，集贸市场 2 处，中小型餐馆、酒家、饭店 10 个，50 人以上就餐食堂 3 个，宾馆客房 9 间，未发现阳性蚊、蝇幼虫（或蛹）的孳生地，发现成蝇 6 只，蟑螂成虫 4 只，未发现蚊虫，未发现蟑螂若虫及活卵荚，未发现鼠咬痕、鼠洞和鼠粪。

## 9. 单位和居民区卫生

考核鉴定组现场检查了一批单位和居民区，那里均有专人负责卫生工作，能积极开展健康教育，室内外环境整洁，绿化美化好；有关单位食品卫生符合标准要求，所查的垃圾屋及厕所符合卫生要求；现场检查未发现饲养的家禽、家畜和犬。考核鉴定组认为，中山市各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及居民委员会都做到了把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纳入本部门、本单位工作目标，管理内容、卫生制度落实。

## 10. 民意测验

中山环境卫生好不好，不是由中山的领导层说了算，还要听市民和游客的评价，他们说好，才是真的好。所以，考核鉴定中专门有民意测验的打分。各专业考核组在中山城区内随机访问居民 391 人次，外地旅客 118 人次，他们对中山市卫生状况综合评议的满意率为 99.4%。

考核结果相当令人满意，在中山创建国家卫生城市考核鉴定通报会上，考核鉴定组组长、

全国爱卫办副主任刘玉良指出，希望中山巩固和发展已经取得的“创建”成果，加强科学技术指导、克服薄弱环节，加快基础设施建设速度，将城市爱国卫生工作高标准、高质量、高要求地推向新的阶段，并逐步把“创建”成果向农村辐射，为中山市的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

1996年1月19日上午，全国爱卫会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召开了国家卫生城市命名大会，中山荣获“国家卫生城市”称号。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李铁映、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陈慕华、国务委员兼国家爱卫会主任彭珮云、全国政协副主席钱正英、卫生部部长陈敏章、建设部副部长叶如棠、环保局局长解振华等出席了命名仪式。在当年，国家卫生城市是国家对一个城市环境卫生、城市建设的综合水平的最高评价，它的原则是只有标准，没有限额，成熟一个命名一个。中山市是这次接受命名的10个城市中唯一的广东城市。大会同时颁发国家卫生城市市长奖，中山市市长汤炳权荣获此奖。

国家卫生城市是不设终身制的，全国爱卫办将不定期组织复查。复查形式以暗访为主，若经第一次复查不合格者，将给予通报批评并限期改进。第二次复查仍不合格者，撤销其荣誉称号。进入21世纪，中山市已于2006年、2011年、2015年3次顺利通过了国家卫生城市的复查。

获得“国家卫生城市”称号后，中山市并没有因此而停下脚步，对环境卫生工作依然保持着一贯以来的严抓细管，洁净、美丽、宜居的城市形象保持至今。1996年，中山获“国家园林城市”称号；1997年，获联合国人居奖；1998年12月，国家环保总局授予中山市“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称号；2005年，中山市荣膺首批“全国文明城市”荣誉称号，2008年蝉联这一殊荣，2017年，中山第五次被授予“全国文明城市”荣誉称号。